

求索

二〇一三年第三期

ISSN 1001-490X
CN 43-1008/C

求

索

国家社科基金资助期刊
CSSCI 来源期刊
全国中文核心期刊
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
中国期刊方阵双效期刊
Seeker

2023 3

湖南省社会科学院主管主办

求索

S E E K E R

二〇二三年 第三期

编委会

主任：钟君

副主任：刘云波 汤建军 王佳林 侯喜保
蔡建河

委员：钟君 刘云波 汤建军 王佳林
侯喜保 蔡建河 黄海 刘险峰

主编：黄海

副主编：刘险峰

编辑部主任：舒隽

主管主办：湖南省社会科学院

编辑出版：《求索》编辑部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浏河村巷37号

官方采编系统：www.qszz.cbpt.cnki.net

电话：0731-84219107

本刊不以任何形式收取版面费，全国社科工作办

举报电话：010-63098272。

目 次

求索
(双月刊)
QIUSUO

特 稿

专题：中国式现代化研究

- | | |
|----------------------------|-----------|
| 中国式现代化与当代中国政治哲学建构 | 李佃来 (005) |
| 明清时期中国的内在活力：中国式现代化的历史底蕴再认识 | 朱 洋 (014) |

马克思主义

专题：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三大体系研究（两篇）

- | | |
|----------------------|-----------|
| 马克思主义政治哲学学术体系的当代建构 | 陈 飞 (023) |
| 马克思《博士论文》中的个体话语与总体秩序 | 刘临达 (032) |
| 马克思正义思想的当代解读 | 刘奕文 (041) |

文 史

诱因与转型：西南边疆灾害孕育的环境变迁历程再审视

- | | |
|----------------------|-----------|
| ——兼论生命共同体视角下的自然生命平等观 | 周 琼 (048) |
| 南宋前期主战派的恢复观 | |
| ——以张浚为中心的考察 | 李 超 (056) |

哲 学

- | | |
|---------------------|-----------|
| “内圣外王之道”与中国传统哲学理性建构 | 朱汉民 (065) |
| 西方数据美学话语的建构进程及理论拓展 | 杨 帆 (074) |
| 基于交往行为的现代性反思 | |
| ——哈贝马斯社会进化论探析 | 李福岩 (082) |

本刊实行双向匿名专家审稿制

2023年5月10日出版

2023年第3期

1980年创刊(总第337期)

经济学

货币性质评判的四重维度

——兼论数字货币的性质 李秀辉 (090)

数字普惠金融微观用户采纳行为的影响因素 朱尔茜 宋晓玲 (100)

宋代河流、集聚效应与市场规模 欧阳峣 唐清 (108)

政治与公共管理

“凹凸世界”背景下的关键核心技术突破路径选择

——基于集成电路产业技术特质的分析 刘建丽 (118)

促进共同富裕的大数据治理：概念意涵、发展历程与完善策略 万国威 (127)

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下政府推动企业二元创新的逻辑框架与发展路径 刘燕 (137)

法 学

中国式法治现代化的法理意蕴 彭中礼 (145)

“公正”的法哲学之辨

——兼论公正对中国式法治现代化的意义 罗国强 (158)

大数据挖掘技术背景下隐私权的特殊保护 彭三益 (170)

“新时代 新求索”青年论坛

专题：家庭社会学研究

婆代母职：女性农民工的抚养职责及生命历程重置 陈莹娇 (179)

均衡互惠：农村多子女家庭中的财产分配 高亮 (188)

责任编辑：杨振闻

货币性质评判的四重维度

——兼论数字货币的性质

李秀辉
(杭州师范大学,浙江 杭州 311121)

摘要 数字货币是否是货币的争论,使得从一般学理层面探讨货币性质的评判依据十分必要。货币性质的复杂多元可以从货币本质、发展主体、社会属性和职能范围四个维度加以论证和认知。货币本质是商品还是社会关系,其所追问的是价值来自于商品的内在物质还是社会的普遍接受或政府的强制实行,体现了货币的价值性;货币的发展从市场创造到政府主导,体现了其信用性对风险应对能力的要求;货币是私人商品还是公共物品的分析说明,随着被接受范围的不断扩大,货币的社会性也越来越强;货币从专用货币到通用货币的发展体现的是职能范围的不断扩大,是一般性的获得与作用的过程。从货币的价值性、信用性、社会性和一般性四个维度把握货币的一般性质,为客观认知数字货币的性质和定位提供了多元视角。

关键词 货币性质;数字货币;社会属性;职能范围;通用货币

DOI:10.16059/j.cnki.cn43-1008/c.2023.03.011

一、引言

数字货币是货币发展的最新形态,它的兴起引发了学术界的争论:数字货币是货币吗?货币性质的判断依据是什么?当前对数字货币的性质或属性的讨论主要集中在法学领域,或从一般法律角度^①,或从商法^②和私法角度^③讨论数字货币的概念、性质及其监管规制措施等,认为数字货币具有通货性,但在法律性质上是虚拟财产,属于绝对性财产权。经济学领域则主要应用政治经济学方法^④,从货币功能^⑤角度,探讨数字货币的本质、特征与影响。支持者认为数字货币实质

作者简介:李秀辉,男,博士,杭州师范大学经济学院教授。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世界货币制度史的比较研究”(项目编号:18ZDA089);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新时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经济哲学重大理论问题研究”(项目编号:22&ZD033)。

①齐爱民、张哲:《论数字货币的概念与法律性质》,《法律科学(西北政法大学学报)》2021年第2期;李晶:《论法定数字货币的法律性质及其监管》,《上海政法学院学报(法治论丛)》2022年第2期。

②王谨:《数字货币的商法性研究》,《法学杂志》2020年第12期。

③冯洁语:《论私法中数字货币的规范体系》,《政治与法律》2021年第7期。

④姜雪晴、李婧:《数字货币的政治经济学思考:效率、公平与合法性》,《太平洋学报》2022年第11期;李晓、李黎明:《私人数字货币兴起与美元体系的未来》,《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20年第3期。

⑤孙宁华、戴嘉:《数字货币:货币本质的延续与颠覆》,《兰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5期;管涛:《从货币的功能看数字货币与货币国际化的关系》,《国际经济评论》2022年第11期。

上是信用货币^①,数字货币是货币本质的延续^②;反对者则认为数字货币不能提供“价值公平”,不是全能货币^③。从经济学界对数字货币的已有研究来看,争论各方的观点仍旧主要从货币职能的角度定义货币,这种以“货币即货币所为”的评判方法有所偏狭。货币是人类社会最重要的经济制度之一,现代社会是货币型经济^④。这也说明,货币是一种复杂多元的社会现象,几乎在它的每一个面向都能找到截然相反的观点。货币的本质是商品还是社会关系?货币的发展是由市场还是政府主导?货币的社会属性是私人商品还是公共物品?货币的用途是专门的还是通行的?对这些问题的讨论可以更充分地理解货币的复杂性质,并从学理角度对新兴数字货币性质进行客观全面评判。

二、货币本质是商品还是社会关系

货币的本质在货币性质的评判依据中处于枢纽地位。货币是商品还是社会关系?“从思想史上来看,对货币的把握基本上是两种思路:一种是金属论,一种是名目论。对传统货币本质的把握,一个是商品本质观,一个是债务起源说”^⑤。货币往往由贵金属作材料,为便利商品交换而起作用,是最适宜流通的商品,这一论证思路被现代主流经济学所采纳。“十九世纪晚期建立现代经济学方法论的理论家都支持货币的商品理论的这种或者那种版本”^⑥。此时的货币形态是贵金属或者可兑换纸币,货币是物质而有形的,既能储藏又可流通。“以黄金为标准的理论是普遍接受的货币理论,这种意义上的货币是有别于信用的,无论从银行系统中债权债务关系的清算的实践意义上理解,还是从汇票和支票等信用工具的发行和流通意义上的信用来看”^⑦。17、18世纪最有影响力的政治经济学家,如洛克、配第、休谟和坎蒂隆等人都支持货币的本质是商品的观点,这直接影响了亚当·斯密及其创立的现代经济学。与之相对的是同样久远的反对声音:货币的本质是信用、债权债务关系、国家权力、制度安排等社会关系,代表人物如巴贲、贝克莱主教、斯图亚特、孟、麦克劳德等。“货币本身是一种社会关系,也就是说,货币是一种由独立于商品生产和交换的社会关系所构成的‘索取权’或‘信用’”^⑧。在货币不同外表形态之下的是本质上的支付承诺,这种货币性是一种基于社会关系的制度事实。斯基德尔斯基(Robert Skidelsky)将这两种货币本质观称为金属主义和名目主义两种流派,并简要对比了它们各方面观点的差异(如表1)^⑨。

随着时间的推移和论证逻辑的完善,关于货币本质的两种对立观点都有各自出色的支持者,并构建出系统完善的理论体系,同时也显露出各自解释方式的缺陷以及观点自身的不足。“第一种观点可以说是‘隐含的主流观点’的某种表述,它强调货币作为交换中介的职能,宣称货币之所以出现,是为了完善和改进物物交换在技术上的低效率”^⑩。支持这一流派的都是著名的经济学家,如门格尔、杰文斯、米塞斯、阿尔钦,以及近年来的清泷信宏和怀特等人,他们的观点也直接被写进了教

^① 李晓、李黎明:《私人数字货币兴起与美元体系的未来》,《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20年第3期。

^② 孙宁华、戴嘉:《数字货币:货币本质的延续与颠覆》,《兰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5期。

^③ 姜雪晴、李婧:《数字货币的政治经济学思考:效率、公平与合法性》,《太平洋学报》2022年第11期。

^④ 贾根良:《财政货币制度的革命与国内大循环的历史起源》,《求索》2021年第2期。

^⑤ 韦森:《从货币的起源看货币的本质:历史与现实》,《政治经济学评论》2015年第5期。

^⑥ Geoffrey Ingham, *The Nature of Money*, Cambridge: Polity, 2004, p. 15.

^⑦ Geoffrey Ingham, *The Nature of Money*, Cambridge: Polity, 2004, pp. 15–16.

^⑧ Geoffrey Ingham, *The Nature of Money*, Cambridge: Polity, 2004, p. 12.

^⑨ Robert Skidelsky, *Money and Government: The Past and Future of Economic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18, p. 39.

^⑩ [加]史密森:《货币经济学前沿:论争与反思》,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17页。

科书。“根据这一观点,货币的出现必然(很可能)使经济系统发生一些改变,主要是降低交易成本与提高效率。但是,一旦货币出现后,接下来货币变量的变化对基本物物交换的比率就再没有影响了。因此,整个分析方法与货币中性、货币面纱观、自然利率及货币数量固定等概念是一致的,也可以说正是这一方法导致了这一系列概念的产生”^①。在主流理论体系中,货币并没有产生实质性的影响,或者说在以瓦尔拉斯一般均衡为基础的主流经济学分析框架中根本没有货币的位置。“在这一体系中,市场机制(假设的拍卖者)自动地使市场出清,货币在解决信息、合作等问题时并不重要。这些分析方法虽然在建立数理模型方面有一定的优势,但是由于‘瓦尔拉斯体系本质上是一种物物交换经济’,货币理论的真正基础并没有建立起来”^②。主流经济学分析框架中的货币缺位,说明将货币本质理解为商品存在问题,或者说是悖论:按照主流经济学的论证逻辑,货币是为解决物物交换的不便而出现的,说明货币具有不同于物或商品的特性;而将货币本质定义为商品并与其他商品一同来进行理论分析,实质上就又退回了物物交换,这不仅忽略了货币的存在和作用,而且在论证上也是徒劳的。

表 1 两种货币流派的观点比较

货币流派的观点	两种货币流派	
	硬/金属主义	软/名目主义
货币起源	物物交换	信用
货币本质	商品	信用代币
价值	内在/客观	政治/社会
货币理论	外生	内生
货币用途	交易	交易/价值储藏
偏向	债权人	债务人
认识论	风险	不确定性

“另一种主要观点在货币制度的发展问题上,可能采用了更为纯正的社会历史方法。它主要强调了英格汉姆(Ingham,1996)所说的货币的‘社会关系’这一点”^③。这一流派的支持者主要是一些边缘的经济学家,如德国的克纳普,英美的后凯恩斯主义者,以及人类学家和社会学家等。这一观点认为,“在最一般的意义上,无论是货币的概念或实践,都应归属于社会构建与组织的范畴。不仅如此,事实上,诸如价格表、负债、账簿等货币性构成都应该是市场交换与商品生产的前提条件,而不是相反”^④。这一分析思路虽然在内容上拥有更多的历史经验和制度细节,但问题在于难以形成严密的逻辑框架并形成广泛的影响力。反过来看,主流观点“在分析范式上相对成功,同样反映了经济学者们对由私人部门成本最小化所决定的标准化系统的青睐,而对凌乱的政治因素却并不感兴趣”^⑤。同时也说明,将货币理解为信用和债务等社会关系这一解释存在困境,用信用、索取权和社会关系等定义更为模糊、所指更为抽象的概念来界定货币的本质会使说理更为困难,论证也更加松散。

超越货币本质两种观点之争的方法大致有两种。第一种是调和二者的二重性方法,即货币同时具有商品和社会关系两种属性。货币具有商品之外的社会属性。同时,社会属性也需要依附于

①[加]史密森:《货币经济学前沿:论争与反思》,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17 页。

②瞿强:《货币理论的困境与展望》,《经济学动态》2005 年第 4 期。

③[加]史密森:《货币经济学前沿:论争与反思》,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17 页。

④[加]史密森:《货币经济学前沿:论争与反思》,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18 页。

⑤[英]古德哈特:《古德哈特文集(上卷)》,中国金融出版社 2020 年版,第 179 页。

具体的物品之上才能更好地发挥作用。这分别弥补了两种观点自身的缺陷,这一分析思路也为很多思想家所推崇,马克思即是将货币界定为“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强调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的统一。同样,“波兰尼和韦伯似乎都认为,货币不只是一个物品,更是一种关系”^①。第二种方法是在历史发展中调和二者关系。随着货币形态从贵金属的物质形态转向信用的电子记账形式,货币似乎彰显出其本质的变化,或者说其本质的不同面向,例如人类学家格雷伯就将5000年的货币发展史解读为信用货币与金属货币的不断更替^②。我们认为,随着人类社会的历史发展,货币本质越来越凸显其社会关系的一面。货币形式从商品货币逐渐转变为信用货币,体现的正是货币二重属性在不同历史时期的不同面向。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说,当前货币的本质是社会关系,是信用。

三、货币发展是由市场还是政府主导

货币发展过程中市场与国家的关系是界定货币性质的历史维度,是货币本质是商品还是社会关系论题的延伸。在法定货币体系下,与商品货币不同,“国家货币”没有任何内在价值,这是一个根本性的变化^③。从商品货币到“国家货币”的现实发展进一步凸现了这一命题的重要意义。主流经济理论认为货币是在市场交易过程中自发形成的,由最适宜流通的商品承担其职能;而持反对意见的非主流经济理论,以货币国定论为代表,认为货币是由国家指定的用于纳税、交易和债务偿付的工具。主流经济理论对货币起源和发展来自市场作用的叙述来自于门格尔,他认为货币是市场参与者相互交换物品自发产生的结果。“抛开历史上不可靠的假设不谈,我们只有学会把社会程序的建立看作是自发的结果,特别是社会成员个人努力的结果,才能完全理解货币的起源,他们一点一点地努力使商品的可售性的不同受到不同的对待”^④。可接受性是商品成为货币的关键,交易媒介是货币的首要职能。“随着人们越来越熟悉这些经济优势,主要是通过对传统的认识和经济行为的习惯,那些在空间和时间上都最畅销的商品,在每个市场上都成为了商品。接受它们以换取自己不太好卖的货物不仅符合每个人的利益,而且也是他们实际上很乐意接受的商品。它们优越的可销售性只取决于其他每一种商品相对较低的可销售性,仅凭这一点,它们就能够成为普遍接受的交换媒介”^⑤。货币形成的过程也是商品可接受程度和范围不断扩展的过程。“毋庸置疑,早在它们成为公认的交易媒介之前,它们就在许多民族中的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任何数量的市场上满足了积极有效的需求”^⑥。接受范围最广的商品具有最高的流动性,成为一般交易媒介并最终成为货币。货币理论的问题在于没有意识到商品可接受程度的差异,“商品之间在可销售程度方面存在的差异对货币理论和一般市场理论具有最高程度的意义。而在解释贸易现象时未能充分考虑到这一点,不仅是对我们科学的可悲破坏,也是货币理论落后的根本原因之一”^⑦。门格尔是在市场的范围内讨论货币的,商品在市场中,而货币在商品中,是它的一个子集。

与主流货币理论强调交易媒介职能不同,“货币国定论”强调货币的价值尺度职能,从源自公共

^①Sabine Frerichs, “From Credit to Crisis: Max Weber, Carl Polanyi, and the Other Side of the Coin”, *Journal of Law and Society*, vol. 40, no. 1 (2013), pp. 7 – 26.

^②Tim Di Muzio, Richard H. Robbins, *An Anthropology of Money: A Critical Introduction*, New York: Routledge, 2017, pp. 13 – 14.

^③贾根良:《财政货币制度的革命与国内大循环的历史起源》,《求索》2021年第2期。

^④Carl Menger, “On the Origins of Money,” *Economic Journal*, vol. 2(1892), pp. 239 – 255.

^⑤Carl Menger, “On the Origins of Money,” *Economic Journal*, vol. 2(1892), pp. 239 – 255.

^⑥Carl Menger, “On the Origins of Money,” *Economic Journal*, vol. 2(1892), pp. 239 – 255.

^⑦Carl Menger, “On the Origins of Money,” *Economic Journal*, vol. 2(1892), pp. 239 – 255.

部门的债权债务关系角度探寻货币起源。在“货币国定论”看来，货币源自公共部门、出于量度债权债务而产生”。货币的起源和发展都离不开公共机构的支配和使用，也决定了它的属性只能从国家等权力机构的制度中去寻找。货币从本质上必然与国家相关联，“货币国定论”的代表人物克纳普在其同名著作中明确提到货币的国家属性，“金钱是法律的产物。因此，货币理论必须涉及法律史”^①。公共权力机构在决定债务度量的工具和债务清偿的手段上具有绝对的话语权，货币就是用于计量和清偿债务的手段。“所有的钱，不管是金属的还是纸的，都只是一般支付手段的特例。在法律史上，支付方式的概念是逐渐演变的，从简单的形式开始，逐渐发展到更为复杂的形式。有些支付手段还不是钱，有些则是钱，有些则不再是钱”^②。国家在价值尺度和支付手段两个职能的行使上都起着关键作用，也决定了货币的性质。国家法令赋予货币用处，而同其材质无关，即“货币国定论”。

两种理论观点虽然针锋相对，但市场和国家在货币发展中的作用其实是可以相互融合的，如门格尔在强调市场主导作用并批判“货币国定论”的同时，也肯定了国家的作用。“金钱不是由法律产生的。它的起源是一个社会机制，而不是一个国家机制。国家当局的干预是一个与之格格不入的概念。然而，另一方面，通过国家承认和国家管制，这一货币社会制度得到了完善和调整，以适应不断发展的商业的多种需要，正如习惯权利得到了成文法的完善和调整一样”^③。当然，这其中有一个时间先后的问题，就真实的历史过程而言，“货币国定论”似乎更有说服力，因为前现代社会确实由国家等公共权力的再分配经济所主导。然而在具体的微观交易层面，市场也确实能够发现和确定新的货币形态，如私交子的产生过程。“在所有以前的货币发展中，教会和国家的财政需求是最重要的，尤其是跨欧洲基督教世界的教会转移。但是，在基督教世界使用的标准货币账户当然最终为跨欧洲市场提供了基础”^④。随着市场规模的扩张，商人交易网络中的信用媒介开始脱离商品交易而存在，可转让债务的形成使得商业信用和银行信用开始发挥货币的作用，但其自身难以抵御各种风险而陷入周期性崩溃，同时也受到社会规则的限制。“换言之，市场驱动的信贷扩张有着明确的社会和政治限制。国家最终为真正非个人的交换领域提供了必要的货币空间。作为最大的支付者和接受者，在宣布什么是可以接受的纳税物品时，国家是最终的仲裁者”^⑤。私人信贷资金和国家财政体系的结合成为货币体系发展的根本模式，前者提供经济活力和动力，后者提供制度保障以抵御风险。现代信用货币的发展过程确实说明了市场和政府的共同作用。“在这方面，最具决定性的最终发展是将银行家的私人票据货币与主权国家的铸币结合起来，形成信用货币的混合或双重体系和金属价值标准。直到20世纪末，后者才最终消失，留下了纯粹的信贷形式的货币”^⑥。市场和政府是一枚硬币的正反两面，早已在货币发展过程中密不可分。“一方面提醒我们，国家支撑着货币，货币本来就是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一种关系，也许是一种象征。另一方面，硬币是一种物品，能够与其他物品建立明确的关系，是一种独立于从事任何特定交易的人的数量比率。在后一方面，货币就像一种商品，其逻辑是匿名市场的逻辑”^⑦。

因而，我们可以说货币发展的动力在于市场，用于满足市场交换的需要，新的货币形式总是源

①Georg Friedrich Knapp, *The State Theory of Money*, London: Macmillan & Company Limited, 1924, p. 1.

②Georg Friedrich Knapp, *The State Theory of Money*, London: Macmillan & Company Limited, 1924, p. 2.

③Carl Menger, “On the Origins of Money,” *Economic Journal*, vol. 2 (1892), pp. 239 – 255.

④Geoffrey Ingham, *The Nature of Money*, Cambridge: Polity, 2004, pp. 110 – 111.

⑤Geoffrey Ingham, *The Nature of Money*, Cambridge: Polity, 2004, p. 122.

⑥Geoffrey Ingham, *The Nature of Money*, Cambridge: Polity, 2004, p. 114.

⑦Keith Hart, “Heads or Tails? Two Sides of the Coin,” *Man*, vol. 21, no. 4 (1986), pp. 637 – 656.

自于私人和市场,但货币的信誉保证,价值管理和日常运行等必须依赖于政府。也就是说,从货币形式的历史发展和更替周期来看,其起点总是市场,而其地位的最终确立和正常运行则取决于政府(或者有官方背景的货币当局)。

四、货币是私人商品还是公共物品

与货币由市场主导还是政府主导密切相关的另一个维度,是货币是私人商品还是公共物品?它又不同于货币的本质是商品还是社会关系的属性判断。货币价值的浮动会令其持有者低买高卖而获取利润,这意味着货币是一种私人商品。同时,货币是由公众所持有的一种财富形式和交易手段,是一种公共物品。那么,货币是私人商品还是公共物品?

货币是私人商品这一观点一直为主流经济理论所认同,甚至在货币的发行和管理上也要诉诸市场竞争。哈耶克的“货币非国家化”理论就是其中代表。“货币的私人商品方面表现在这样一个事实上:在私人发行者手中,货币本身成为创新和产品开发的对象,它们受利润的驱使相互竞争市场份额”^①。受逐利目标驱使的货币发行(及由信贷创造的货币)和管理会带来严重的市场后果,扰乱正常的生产秩序。“当货币采用由私人部门制造的商品形态而从它的发行中追逐利润时,将会呈现出不平等的机会和顺周期供给带来的不稳定趋势”^②。私人机构发行货币征收铸币税会为了追求更多的利润而过量发行,从而导致货币贬值,这一过程难以长期维系。私人银行的信贷发放也是如此,“货币私人商品维度的另一个不稳定后果是银行倾向于在繁荣时期过多发放信用以追求更多利润。然后在过度信贷的第一个信号,如突然地违约,出现后又急剧地缩减信贷”^③。这会造成人为的市场波动和经济危机,严重侵害了货币公共物品属性和公众的经济利益。一些大金融机构为追求高额回报而罔顾市场风险的“大而不倒”行为,就是绑架货币的公共物品属性谋求其私人商品属性的极致表现。

这说明了两个问题:其一,货币具有二重性,是私人商品属性和公共物品属性的结合。“货币结合了两种相互对立的不同方面,若不加以探究,它们的冲突会大肆破坏我们的经济稳定。一方面,货币作为公共物品而起作用,因为它的正常功能,比如说它的创造、润滑流通、稳定价值等模式,产生了如此巨大的社会利益,任何人都不想失去这些。另一方面,货币总是含有私人商品的要素,因为它是由私人机构借发行特权追逐利润而产生的。今天拥有创造货币权力的私人机构是商业银行和其他类似银行的存款机构”^④。认识到货币的二重性是重要的,同样重要的是认识到它们之间的张力和矛盾。“货币二重性在如下程度上是矛盾的,即如果获准畅通无阻,货币的私人商品方面会

^①Robert Guttman, “Money as a social institution: A heterodox view of the euro”, in Stephanie A. Bell and Edward J. Nell ed., *The State, the Market and the Euro: Chartalism versus Metallism in the Theory of Money*, Cheltenham, UK, Northampton, MA, USA: Edward Elgar, 2003, p. 144.

^②Robert Guttman, “Money as a social institution: A heterodox view of the euro”, in Stephanie A. Bell and Edward J. Nell ed., *The State, the Market and the Euro: Chartalism versus Metallism in the Theory of Money*, Cheltenham, UK, Northampton, MA, USA: Edward Elgar, 2003, p. 143.

^③Robert Guttman, “Money as a social institution: A heterodox view of the euro”, in Stephanie A. Bell and Edward J. Nell ed., *The State, the Market and the Euro: Chartalism versus Metallism in the Theory of Money*, Cheltenham, UK, Northampton, MA, USA: Edward Elgar, 2003, p. 144.

^④Robert Guttman, “Money as a social institution: A heterodox view of the euro”, in Stephanie A. Bell and Edward J. Nell ed., *The State, the Market and the Euro: Chartalism versus Metallism in the Theory of Money*, Cheltenham, UK, Northampton, MA, USA: Edward Elgar, 2003, p. 143.

造成破坏货币公共物品属性的后果”^①。私人机构的货币发行总是倾向于过量且无序,这决定了下面一个问题;其二,必须对货币的发行和管理采取相应措施。“在某种程度上,货币的私人商品层面都通过加剧准入不平等和周期性不稳定而威胁到其公共物品的属性,因此必须加以控制。否则,货币就不能有效运作,并破坏经济的稳定”^②。对一般的市场参与者而言,若一种货币的私人商品属性持续侵蚀其公共物品属性,他们只能用脚投票,逐渐放弃对该货币的使用。“与任何特定货币形式的私人商品维度相关联的过度发行可能会使后者成为问题,以至于公众已经准备好了更好的替代品,Goodhart(1998)关于高通胀国家美元化的讨论正确地强调了这一点”^③。

更积极的做法是经由政府主导货币发行以保护货币的公共物品属性。国家对货币的管理早在金属货币时期就开始了,政府可以保障货币制造的安全和标准,这既维护了货币的公共物品性质,又使政府得到了民众的信任和支持,从而使统治更加合理合法。但政府和公共利益有时并不是完全一致的,政府有动机利用货币的私人商品属性将财政赤字货币化以谋取利益。正如罗伯特·吉德曼对欧元发行时所言,“腐败的领导人放弃了他们对公共利益和金钱质量的责任,把公共钱柜作为他们的私有领域。一个特殊的例子,货币的私人商品方面接管并损害了社会的福祉。要建立一个充分负责和民主的政府结构,使公众在稳健货币上的利益得到负责任的国家货币当局的保护,这是一个长期不断的斗争过程”^④。在历史上,银行等私人机构与政府博弈和融合的结果,是在英国建立了以英格兰银行为起始的中央银行制度,这种制度兼顾了货币的二重性。“这种对货币不稳定性特征的遏制,已经被政府所掌握,成为唯一能够对抗市场力量的非市场主体。今天,国家的货币当局,即中央银行,通过系列措施的混合保证货币的公共物品属性,包括控制银行货币创造能力的货币政策工具、旨在影响银行结构和行为的金融监管、应对金融危机的最后贷款人机制,指导国民经济参与世界经济的国际货币安排”^⑤。

中央银行最重要的不是发行法定货币,而是代表国家对信用货币进行公私混合的管理,以平衡货币私人商品和公共物品二重性间的矛盾。“市场监管和私人利益的动机倾向于削弱货币的有效性,就像不负责任的政府规则可能造成的那样。因此,它们必须受到控制,这是中央银行作为代表国家货币当局的机构的职责”^⑥。中央银行既要激发私人部门的市场活力,为市场提供足够的流动性

^①Robert Guttman, “Money as a social institution: A heterodox view of the euro”, in Stephanie A. Bell and Edward J. Nell ed., *The State, the Market and the Euro: Chartalism versus Metallism in the Theory of Money*, Cheltenham, UK, Northampton, MA, USA: Edward Elgar, 2003, p. 143.

^②Robert Guttman, “Money as a social institution: A heterodox view of the euro”, in Stephanie A. Bell and Edward J. Nell ed., *The State, the Market and the Euro: Chartalism versus Metallism in the Theory of Money*, Cheltenham, UK, Northampton, MA, USA: Edward Elgar, 2003, p. 145.

^③Robert Guttman, “Money as a social institution: A heterodox view of the euro”, in Stephanie A. Bell and Edward J. Nell ed., *The State, the Market and the Euro: Chartalism versus Metallism in the Theory of Money*, Cheltenham, UK, Northampton, MA, USA: Edward Elgar, 2003, p. 144.

^④Robert Guttman, “Money as a social institution: A heterodox view of the euro”, in Stephanie A. Bell and Edward J. Nell ed., *The State, the Market and the Euro: Chartalism versus Metallism in the Theory of Money*, Cheltenham, UK, Northampton, MA, USA: Edward Elgar, 2003, p. 146.

^⑤Robert Guttman, “Money as a social institution: A heterodox view of the euro”, in Stephanie A. Bell and Edward J. Nell ed., *The State, the Market and the Euro: Chartalism versus Metallism in the Theory of Money*, Cheltenham, UK, Northampton, MA, USA: Edward Elgar, 2003, p. 145.

^⑥Robert Guttman, “Money as a social institution: A heterodox view of the euro”, in Stephanie A. Bell and Edward J. Nell ed., *The State, the Market and the Euro: Chartalism versus Metallism in the Theory of Money*, Cheltenham, UK, Northampton, MA, USA: Edward Elgar, 2003, p. 149.

支持,又要化解金融风险对市场秩序和社会稳定的威胁。“从理论上考虑货币矛盾的双重性质,也会为货币创新提供更多的考量空间,而货币创新在很大程度上是由私营部门推动的。这样,我们就能够更好地分析推动这一过程的‘监管辩证法’,即私营部门机构发展新的货币形式(例如附息支票账户、货币市场存款账户、货币市场基金份额),而中央银行则争相扩大其监管范围(见凯恩斯,1981)”^①。

我们认为,从货币本源的作用和意义来讲,它是公共物品,保持币值稳定以流通市场上的商品并促进社会的顺利发展就是为公众谋福利,它的提供者应该是政府或其代理机构。从这一角度而言,货币当局,即中央银行的职能应以公众利益为重,毕竟货币的公共物品属性是最需要保护的,而且只有在此前提下货币的私人商品属性才能得到更为持久的实现。

五、货币具有专门用途还是通行用途

货币性质的评判的第四个维度涉及货币职能,即只具有某些货币职能的物品可以被称为货币吗?这其实是现有数字货币属性争论的核心。历史上许多物品行使了部分货币职能,比如古希腊时期仅作为计价单位而不参与实际支付的牛,是货币吗?而且牛仅用于价值较高的物品的计量,即属于具有专门用途的货币,或叫专用货币(special – purpose money),以区别于具有通行用途,行使全部货币职能的通用货币(general – purpose money)。“只有今天的货币才包括所有可能的‘货币用途’,而在早期的货币中,它们在制度上是有区别的,并分布在不同的‘货币对象’上(例如,作为衡量财富的一种手段;作为交换手段的贝壳;作为结婚条件的大量嫁妆)”^②。这种划分最早来自于波兰尼,在研究货币史尤其是原始货币时非常重要,也有助于理解现在新出现的各种货币形式。

站在货币发展史的角度,经济学意义上的货币,即通用货币,出现得非常晚。“尽管我们今天的货币执行了所有的传统货币职能(或者以他的话说,‘通用的’),从一个广泛的历史视角,通用货币出现得相当晚,十九世纪在西方第一次出现。在此之前,货币总是专用的,或者只执行传统货币职能中的某一些,有可能只是其中之一,而且经常是以一种非常有限的方式”^③。也就是说人类历史上大部分时间所使用的货币是专用货币,这也为专用货币的合法性提供了历史依据。在古代社会,专用货币的交换对象是固定的,甚至使用人都有具体限制,“一般来说,交换只限于单个领域内的物品。然而,这些范畴之间可能会有交换,但这些交换带有强烈的道德内涵”^④。现代社会同样存在具有专门用途的货币,其道德色彩已经淡化,主要表现在使用范围的差异和使用对象的区别。“通用货币和专用货币之间的区别与边界有关。例如,航空公司的常客里程主要用于购买飞机票,不过你也可以用它们支付酒店、租车、百老汇演出票甚至礼品卡的费用。你甚至可以买卖他们,但是,这是一种专用货币,它不同于通用货币。从理论上讲,通用货币使人能够购买范围更广的商品和服务”^⑤。也就是

^①Robert Guttman, “Money as a social institution: A heterodox view of the euro”, in Stephanie A. Bell and Edward J. Nell ed., *The State, the Market and the Euro: Chartalism versus Metallism in the Theory of Money*, Cheltenham, UK, Northampton, MA, USA: Edward Elgar, 2003, p. 149.

^②Sabine Frerichs, “From Credit to Crisis: Max Weber, Karl Polanyi, and the Other Side of the Coin,” *Journal of Law and Society*, vol. 40, no. 1 (2013), pp. 7 – 26.

^③Jacques Melitz, *Primitive and Modern Money: an Interdisciplinary Approach*, Reading, Mass: Addison – Wesley, 1974, p. 19.

^④Tim Di Muzio and Richard H. Robbins, *An Anthropology of Money: A Critical Introduction*, New York: Routledge, 2017, p. 7.

^⑤Tim Di Muzio and Richard H. Robbins, *An Anthropology of Money: A Critical Introduction*, New York: Routledge, 2017, p. 6.

说,专用货币才是一直存在的,通用货币是一种历史发展到一定阶段的特殊产物,焦点在于专用货币的界定。“那么任何之前存在的货币都是专用的(用波兰尼的话说)。然而,这仍然留下了一个开放性问题,即在更早的时候什么是货币,是在什么样的背景下”^①。现有关于货币的定义是不适用的,显然专用货币在职能上是受限或不全的,但是具有经济之外的其他社会意义和功能。“任何执行其中一种货币职能的物品,即使是以一种受限制的方式,都可以被看作货币。但是当然,很容易明白货币可以是专用的,但是并不是执行传统货币职能之一的每种物品都可以是货币,或者甚至稍微像货币。波兰尼并不支持当代西方货币是通用的说法使这一问题更为突出”^②。

专用货币到底是不是货币一直存在争议,没有得到学界的普遍认可,特别是在研究原始货币的历史学家和人类学家之中。以原始部族的交换系统库拉圈为例,“人们不时会问库拉贵重物品是否是货币的一种形式。马林诺夫斯基着重回答说,它们不是货币,他的意思是,它们不是自由正统的商品理论所定义的货币”^③。但是他的外甥、以研究礼物闻名的人类学家莫斯显然认为它们是当时社会交换资源的有效方式,虽然也承担了其他社会功能,它们应该被视为货币。“它们是人际关系的象征,是在社区间贸易和战争的不稳定环境中,对政治信用进行排名的复杂手段。因此,在运输、通信和生态不稳定的巨大障碍下,在没有国家或商人的利益的情况下,前工业时代最复杂的商业组织之一得以实现。也许莫斯正确地提出,以这种方式促成交换应该被视为货币的功能之一”^④。在一种长历史视野下,货币的职能范围是不断变化的,不能用现代的货币理解去框定古代的交换方式。“当国家发明了这个领域的硬币时,信用从私人基础转移到个人口袋里物品的客观价值。私人信用票据,如支票,为货币提供了私人层面;今天,先进的信息系统以塑料信用卡的形式扩大了这一层面。把库拉的贵重物品看作是货币也许并不可笑”^⑤。从这一角度而言,将市场化数字货币看作货币同样并不可笑,而是有充分的现实案例作为事实依据。这一维度的货币性质判断的讨论实际上囊括了现有主要文献从货币职能层面分析数字货币性质的内容,原始货币的案例和人类学的视角为该思路的论证引入了历史和时间的维度。

但是,从具有普遍意义的货币职能来看,货币应该具有通行用途,是一种通用货币。当然,专用货币和通用货币可能只是相对而言的。从历史的动态发展角度来看,不同的历史阶段和社会形态中,通用货币的内涵和标准不同,某种物品是否是“货币”的答案也就不同。

六、结语:数字货币性质的四重维度判定

我们从货币本质、发展主体、社会属性和职能范围四个维度阐述了货币性质的评判思路,每个维度又从货币思想史角度从对立的两个方面的观点争论来呈现货币属性的复杂多元性。按这一思路可以分别解析市场化数字货币和央行发行的法定数字货币的性质,简要分析如表2所示。

类似于纸币最早始于私交子而后被收归益州交子务发行和管理这一历史过程,从历史发展趋势来看,数字货币也正在经历从私人发行向法定发行的转变过程,其性质也会相应地发生诸多改变。在货币本质上,数字货币的社会关系属性在商品属性之前,且强于后者,这也代表了货币的一

^①Jacques Melitz, *Primitive and Modern Money: an Interdisciplinary Approach*, Reading, Mass: Addison – Wesley, 1974, p. 20.

^②Jacques Melitz, *Primitive and Modern Money: an Interdisciplinary Approach*, Reading, Mass: Addison – Wesley, 1974, p. 20.

^③Keith Hart, “Heads or Tails? Two Sides of the Coin,” *Man*, vol. 21, no. 4(1986), pp. 637 – 656.

^④Keith Hart, “Heads or Tails? Two Sides of the Coin,” *Man*, vol. 21, no. 4(1986), pp. 637 – 656.

^⑤Keith Hart, “Heads or Tails? Two Sides of the Coin,” *Man*, vol. 21, no. 4(1986), pp. 637 – 656.

般发展趋势。当前现实生活中推动数字货币发展的主体是市场,这无可置疑,但法定数字货币的出现说明政府已参与并试图主导其发展。市场化数字货币在社会属性上仍是私人商品,而法定数字货币则可定性为公共物品。数字货币只具有现代货币的部分职能,因而属于专用货币,但它在一定的接受群体中又具有货币的职能。中央银行正式发行的法定数字货币则是完完全全的通用货币,在全社会整个经济领域发挥全部货币功能。从源自市场化的数字货币向央行主导的法定货币的转变,生动体现了货币性质评判需要关注的四个面向,它又与私交子到官营的转变遥遥相应,凸显了本论题的历史和现实意义。

表2 (法定)数字货币性质的四重维度分析

	货币本质		发展主体		社会属性		职能范围	
	商品	社会关系	市场	政府	私人商品	公共物品	专用货币	通用货币
市场化数字货币		☆	☆		☆		☆	
法定数字货币		☆		☆		☆		☆

总而言之,货币衡量、交易、存储和支付所有的商品,它是面向“具体”的“抽象”,是通约“异质”的“以太”,是统一“多”的“一”,因而,货币的性质必然不是单一静态的,而是动态多维度的。不同维度的动态变化表现了货币性质的不同面向,货币性质的判断也不可能依据单一的标准,而是存在一个区间或象限。首先是价值性。货币本质是商品还是社会关系,其所追问的是价值来自于商品的内在物质还是社会的普遍接受或政府的强制实行。其次是信用性。从历史来看,货币的发行主体大都经历了从市场创造到政府主导的过程,背后体现的是其信用性对风险应对能力的要求。货币的信用性决定了商业信用和银行信用最终都要依赖国家的主权信用。再次是社会性。随着被接受范围的不断扩大,货币对整个社会的作用越来越重要,其公共物品属性也越来越强,这也弱化了其私人商品属性。最后是一般性。货币无差别地对所有部门的所有对象行使所有的货币职能,从专用货币到通用货币的发展就是一般性的获得与作用的过程。价值性、信用性、社会性和一般性代表了判断货币性质的四个维度,为客观认知数字货币的性质和定位提供多元视角。

(责任编辑:刘险峰)

求索
2023年第3期
总第337期
双月刊(1980年创刊)
2023年5月10日出版



求索公众号

主 管：湖南省社会科学院
主 办：湖南省社会科学院
编辑出版：湖南省社会科学院《求索》编辑部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浏河村巷 37 号
邮 编：410003
主 编：黄 海
电 话：0731-84219107
官方采编系统：www.qszz.cbpt.cnki.net

发行范围：国内外公开发行
国内总发行：湖南省报刊发行局
国外总发行：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国际标准连续出版物号：ISSN 1001-490X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43-1008/C
国内邮发代号：42-36 国际发行代号：BM1251
印 刷：湘潭市霞城社会福利印刷有限公司
定 价：10.00 元

ISSN 1001-490X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电话：0731-58282267